

证券代码：603636

证券简称：南威软件

公告编号：2019-078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南威软件”）于2019年7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1,550.38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857号）核准，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南威软件”）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6,6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660,000,000.00元，扣除已从募集资金中直接扣减的证券承销费及保荐费（含税）人民币7,000,000.00元后，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53,000,000.00元，扣除公司需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含税）人民币3,385,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649,615,000.00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7月19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闽华兴所〔2019〕审核字H-028号”《验证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

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将用于以下募投项目，具体运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备案文号
1	智能型“放管服”一体化平台建设项目	15,990.36	13,276.16	闽发改备[2018]C020138号
2	公共安全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24,724.28	21,115.14	闽发改备[2018]C020139号
3	城市通平台建设项目	19,547.58	18,608.70	闽发改备[2018]C020140号
4	补充流动资金	13,000.00	13,000.00	不适用
合计		73,262.22	66,000.00	-

项目投资总额高于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募集资金到位后，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的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截至2019年7月26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合计人民币1,550.38万元，具体项目运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占总投资的比例(%)
1	智能型“放管服”一体化平台建设项目	15,990.36	263.57	1.65%
2	公共安全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24,724.28	207.89	0.84%
3	城市通平台建设项目	19,547.58	1,078.93	5.52%
4	补充流动资金	13,000.00	-	-
合计		73,262.22	1,550.38	2.12%

四、本次置换的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9年7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1,550.38万元置换前期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鉴证报告的情况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关于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闽华兴所（2019）审核字H-029号），认为公司编制的《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南威软件截止2019年7月26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的时间未超过六个月，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以本次募集资金1,550.38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等额自筹资金。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19年7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置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相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未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

情形。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550.38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

南威软件本次以募集资金 1,550.38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六个月；会计师事务所已审核公司拟置换的资金金额，并出具鉴证报告。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特此公告。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26 日